## 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年9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于2019年10月16日召开的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第一期(2017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因有 12 名首次授予和 7 名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已离职,故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另有 1 名首次授予和 2 名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因 2018年度绩效考核成绩为 C,按照相关规定将对其本期内可解锁部分限制性股票的 50%进行解除限售,上述 22 名激励对象合计未达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602,245 股,由公司按回购价格进行回购注销。

根据公司 2019 年 9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的议案》,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 19.512 元/股调整为 13.849 元/股,拟回购注销的股票数量由 350,250 股调整为 490,350 股,占公司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2.3566%,占本次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 0.0687%。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 31.6 元/股调整为 22.484 元/股,拟回购注销的股票数量由 79,925 股调整为 111,895 股,占公司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4.8528%,占本次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 0.0157%。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金额为人民币 6,790,857.15 元,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金额为人民币 2,515,847.18 元,合计总回购金额为 9,306,704.33 元,全部为



公司自有资金。

公司将在规定时间内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该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注销,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713,767,381 股变更为713,165,136股。办理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前,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动将按最新股本进行计算。

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凡公司债权人均有权于本通知公告之日(2019年10月17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申报债权,并可根据有效债权文件及凭证向本公司要求履行偿还债务之义务或者要求本公司为该等债权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山东省龙口市诸由观镇驻地,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五楼证券部。
  - 2、申报时间: 2019 年 10 月 17 日至 2019 年 11 月 30 日 每日 8:30-11:30: 13:30-15:30 (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 3、联系人: 王军、刘吉玲
  - 4、电话/传真: 0535-8573360

特此公告

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0 月 17 日

